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9:3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为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7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和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桂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了切实提高公司科技创新能力,积极推进公司从传统的环卫公司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公司进行转型,抢占未来产业发展先机,同意公司增设科技创新中心,为公司一级职能部门,由总经理直接管理,主要部门职责为统筹规划公司在新领域科技创新工作,培养科技创新和人才,推动公司产学研合作和科技成果转化工作。

本次调整后的组织架构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福龙马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了积极响应国家发展绿色经济的号召,积极响应国务院下发的《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行议案》,推动公司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领域的业务布局,延伸公司在固体废弃物资源化领域的产业链,促成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环境学院共建双碳循环装备联合研发中心的动力电池回收资源化利用项目落地,促进公司战略规划延伸,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福龙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作出的慎重决策,但 未来宏观经济环境波动、国家或地方相关政策的调整及新公司项目进度不及预期等因素均会对新公司预期效益的实现 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积极完善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 大研发投入,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明确经营策 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 险。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并将根据需要控制投资进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完成后,该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财 务报表范围,若项目顺利投产,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产生 积极影响。

授权公司经营层委派上述全资子公司经营团队具体人员并签署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相关的协议、法律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瑞金市龙马环卫 工程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所持全部股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对子公司控制力度、提升环卫服务整体运作效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龙马环境产业有限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瑞金市龙马环卫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金龙马")少数股东瑞金市和顺保洁服务有限公司所持瑞金龙马 4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瑞金龙马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收购定价以 2021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主要参考未来收益法,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364 万元,于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后 30 个工作日,一次性支付。

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相关的协议、法律文件及其它与项目相关的法律文件。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特此公告。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1日

附件:调整后的组织架构

